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4 樓學校行政分部
School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4/F, Wu Chung House, 213 Queen's Road East, Wan Chai,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 EDB(GD)/ADM/55/2/O Pt.10
來函檔號 Your Ref. : CB4/PL/ED

電話 Telephone : 2892 5960
傳真 Fax Line : 2116 0531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黃安琪女士)

黃女士：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2021 年 2 月 25 日特別會議的跟進事宜

2021 年 3 月 1 日的來信收悉。就上述會議要求的中、英文填補資料，現載於附錄。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63 4681 與本局何潔華女士聯絡。

教育局局長



(張巧儀

代行)

2021 年 5 月 20 日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就 2021 年 2 月 25 日會議的討論提供填補資料

(a) 由 2019 年下半年至今所收到的校園欺凌個案數目、當中有多少宗被教師欺凌和涉及警務人員家庭

由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間，教育局共接獲 32 宗校園欺凌的投訴及舉報個案（包括 25 宗就社會動亂事件衍生懷疑欺凌警員子女的投訴及表達不滿個案），而當中涉及學生懷疑被教師欺凌有 13 宗。

(b) 於上述(a)提及的個案中，相關單位的調查程序、問題所在、跟進情況及建議的改善措施

在優化學校投訴管理計劃下，學校須按其校本處理投訴機制及程序處理由學生、家長或公眾人士提出與學校一般日常運作及內部事務有關的投訴。學校收到懷疑欺凌的投訴後，須委派適當的專責人員（如投訴涉及教師，有關教師不應參與相關的調查工作）處理，完成調查後會回覆投訴人。若發現欺凌者為教師，學校則必須向教育局報告，本局會嚴肅跟進。

若教育局接獲相關投訴，根據優化學校投訴管理計劃，在得到投訴人同意後會轉交學校直接跟進。教育局要求學校密切留意相關學生在校內的情況，以及為他們提供輔導，並與相關家長保持緊密聯絡，協力保障學生的福祉。此外，學校在完成調查後，須把覆函副本送交教育局以審視學校是否已按既定的校本程序適當處理有關投訴。如有需要，教育局會作出跟進。若投訴涉及的事務嚴重，教育局會直接介入調查。

對於涉及教師的操守，教育局已提醒學校作為教師的僱主，有責任監管轄下教師。若證實教師有專業失德或行為不當的情況，學校應依據《僱傭條例》、《資助則例》以及與教師簽訂的僱傭合約條款，按校本機制採取適當的紀律行動。若投訴涉及教師涉嫌專業失德（例如涉嫌欺凌學生），教育局轉介投訴予學校時，會要求學校完成調查後向本局提交調查報告。就確立的個案，教育局依據《教育條例》及從教育專業角度出發，根據所掌握的資料，全面審視個案的內容。教育局常任秘書長在考慮個案後，如認為該教師不再是出任教員的適合及適當人選，會根據《教育條例》取消其教師註

冊。如個案未至取消註冊的程度，常任秘書長亦可按個案的性質和嚴重性，對有關教師作出不同程度的跟進行動，包括勸喻、警告或譴責等，讓有關教師知所改善。

就(a)部分所提及的個案，學校已根據教育局有關處理校園欺凌的指引處理這些個案，照顧涉事學生情緒及為他們提供適切輔導，並向家長交代事件。經調查後確立的投訴個案，學校已對涉事教師／學生採取紀律行動，而教育局也對涉及老師的個案進行跟進調查及採取行動。

(c) 教育局舉辦及處理校園欺凌的支援措施、計劃/活動的推行詳情、表現指標及成效

教育局以多管齊下的方式，從多個方面落實預防和處理校園欺凌的政策，其中包括透過學校課程、學與教資源和多元化的學生學習活動，加強培養學生正面價值觀和同理心。在學生成長計劃及輔導活動方面，有關計劃及活動的資料如下：

- 小學「成長的天空計劃」 — 現時絕大部分(434 所)公營小學已參與計劃，每年超過二萬名高小學生受惠。從學生評估問卷分析反映，學生在參加該計劃的「輔助課程」所提供的小組、歷奇及親子活動後，在情緒控制、解決困難、目標訂定、建立關係等各方面都有進步。家長及教師均認為學生參與該計劃有助鞏固樂觀的態度、增強對家庭和學校的歸屬感，而且在與人溝通和合作方面均有進步。由 2019/20 學年起，教育局優化現有的「輔助課程」(包括戶外活動、挑戰日營/親子營、社會/義工服務、個別面談等)，在小五及小六各增加三節小組活動及一節家長培訓，並調低「輔助課程」小組人數，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更適切的服務。
- 「多元智能躍進計劃」 — 每年約 70 所中學共約 2 000 名中二至中五學生，參與由不同的紀律部隊與教育局合辦五日四夜的「多元智能挑戰營」，以及由學校推行的營後跟進活動。活動令學生在自律、自信、團隊精神和抗逆能力方面都有提升，並增進師生關係。教育局亦每年舉辦教師訓練營及工作坊，讓教師掌握帶領及推行本計劃的技巧。計劃成效顯著，且深受學界支持，我們已由 2018/19 學年起逐步增加訓練名額，讓更多學生受惠。
- 「WE」正向動力計劃 — 學校可利用教育局提供的成長課教材，讓學生認識自己，提升自信心和學習付出及幫助他人；亦可在校內舉辦讚賞文化活動，引導學生欣賞自己及別人。在 2020/21 學年，超過 60 所中、小學參與計劃。完成計劃的學校須以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套件、問卷或

訪問等，自評計劃的成效，曾參與的學校大多表示學校的正面文化有所提升。

- 「和諧校園—反欺凌」運動 — 在 2020/21 學年，約 100 所中、小學及特殊學校參加是項運動。參與學校運用教育局提供的資源在校內推行「認識欺凌」、「關愛」、「和諧」、「尊重」等不同主題的相關活動。此外，教育局亦為學校推行「和諧校園網絡計劃」及「和諧大使朋輩調解」計劃，培訓學生領袖協助推動和諧校園及掌握朋輩調解技巧，以幫助學校處理學生間較輕微的衝突糾紛，防止問題惡化成欺凌事件。完成計劃的學生及學校須填寫問卷，參加者反應正面。
- 「理智 NET」校園嘉許計劃 — 計劃目的是鼓勵學校透過全校參與模式，推動學生成為理智的網絡使用者，包括預防網絡欺凌。參與學校就學校、教師、學生及家長四個層面所進行/完成的健康上網推廣工作/項目進行檢視，凡於每個層面進行/完成三個或以上項目的學校，將獲嘉許。2020 年度獲嘉許的學校約 30 所。
- 「關愛校園獎勵計劃」 — 計劃由教育局與有關非政府機構合辦，是一個推動中學、小學、特殊學校及幼稚園關愛正面文化的運動和分享平台，讓更多學校及持分者攜手延展關愛的力量。學校須自評在推行關愛工作所持守的信念；領導者的領導才能；有利孕育關愛文化配套、制度和氣氛等環境因素；對有需要者的實質支援；樂意交流分享感染其他人的能力五方面的表現。在評審團確認學校的自評表現後，將獲嘉許「關愛校園」榮譽；而表現突出的學校將獲主題大獎及優異獎。計劃得到學校踴躍支持，在 2020/21 學年參與學校約 430 所。榮獲「連續十年」榮譽的學校已超過 100 所，而約 10 所學校已榮獲「連續十五年」榮譽。

在支援學校處理及預防校園欺凌方面，教育局為學校提供《學校行政手冊》，當中包括處理及預防欺凌事件的指引，訂明處理程序、方式及跟進工作。根據現行指引，學校應就較嚴重的校園欺凌事件(如教師為欺凌者、事件中出現嚴重暴力或傷亡等)通知教育局，教育局會嚴肅跟進每宗個案。如涉及懷疑受到虐待的個案，學校可直接諮詢社會福利署(社署)，以便盡早提供個案轉介及輔導的服務。若情況嚴重，學校應即時報警求助。根據現行程序，教育局會聯同學校、社署及警方，協商適當的處理方法。學校的管理層、訓輔組、專業人員、家長，以至教育局、社署及警方，在處理校園欺凌事件上擔當不同角色，分別為欺凌者及受害學生提供適切介入、支援、調解、懲處及跟進等，防止欺凌事件在校園發生，保障學生的福祉。

(d)教育局對預防校園欺凌建議措施，包括設立舉報校園欺凌熱線和在校園安裝閉路電視系統的立場

在加強反欺凌措施方面，針對因立場不同、意見不合，或家人職業、背景等而作出仇視、欺凌、甚至暴力等行為，教育局不時提醒學校應特別留意在不同時段較有機會遭遇欺凌的學生的情緒，他們與同學相處的情況，以及小心保障學生及其家人的個人資料，不可以向外披露任何學生的家庭背景資料等。教育局於2019年8月向全港中小學發出函件，闡釋在社會事件下，學校須注意的基本原則，包括校園欺凌問題等，當中我們促請學校重新檢視或重申其校本反欺凌政策及措施，以及確保教學團隊切實執行。教育局又於2020年6月發出通告，促請學校為有需要接受訓育輔導的學生加強在學校層面的跟進工作和相關支援，教導他們正確的價值觀和正面思維，並因應情況為個別學生制定和執行個人化的跟進方案。因應社會情況及學校需要，我們會適時更新相關指引，協助學校做好處理及預防校園欺凌工作。

為進一步提升學校支援有需要的學生，我們在2020年8月舉辦「關顧學生重回正軌」的網上研討會，邀請香港警務處、香港懲教署、非政府機構為學校人員闡述相關部門及機構的相關支援。我們於2021年3月底及4月中邀請在青年違法工作上有經驗的社工，分別為中小學舉辦「關愛同行 重回正軌」網上研討會，分享預防及支援違規學生的策略。我們亦已重新編寫高小及初中適用的相關教案，供教師使用，讓學生從遊戲規則、家規及班規等活動，討論及反思規則的效用和不守規則的影響。此外教育局的輔導專業人員會就學校在協助學生自律守規方面的工作開展訪校，透過專業諮詢及交流支援學校，多管齊下完善相關工作。

現時，任何人士(包括學生和家長)如欲向教育局舉報欺凌事件，可透過電話、電郵或親身到涉事學校所屬的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報告個案及提交相關資料，以便教育局向涉事學校了解及作出跟進；亦可致電教育局熱線28910088。有關資訊已上載教育局網頁(<https://www.edb.gov.hk/tc/contact-us/index.html>)。就防止校園欺凌而言，安裝閉路電視未必能有效預防或減少校園欺凌。我們重視在教育層面培育學生尊重別人、尊重差異和尊重不同的意見，以及培養他們的「同理心」，並掌握溝通和社交技巧，幫助他們在同儕之間建立真摯的友誼，以及增強他們對學校的歸屬感。教育局一直與學校保持緊密聯繫，就學校處理校內欺凌事件，提供專業意見，包括如何透過訓導及輔導方式，協助涉事學生改善行為，重新締造和諧的校園環境，以及透過多元化的活動，提高學生及校內人員反歧視及反欺凌的意識。